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在 2016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文龙先生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 2015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201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14）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3,363,119.0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08%；实现营业利润123,015,497.3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5.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218,366.6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1.35%。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健康，生产经营运行正常。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9,745,950.4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8,464,327.50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974,595.05元及分配的2014年度普通股股利20,250,000元，本年度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66,985,682.92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61,515,964.56元。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0,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4,050万元。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6-015）以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审计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的健康运行及风险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和实际控制效果。

公司审计机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审计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5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塑料改性剂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期建设目标，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964.6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补充流动资金的利息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16)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的议案》

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准备案情况，结合对投资项目前景的判断，计划将原项目“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2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调整为“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对项目产能及经济效益进行了调整，项目投资总额不变。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关联监事孙奎发回避表决，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结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的调整等变动情况，对《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公司《2015 年度非公

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关联监事孙奎发回避表决，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日科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科橡塑”）日常生产经营、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投资项目的需求，公司拟以对日科橡塑的债权及自有资金共计 25,000 万元向日科橡塑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为整合资源，优化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日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山东日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进行整体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日科贸易将注销独立法人。

监事会认为：本次日科新材料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日科贸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能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高管理效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日科新材料实施本次吸收合并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度，公司依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15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办法》以及《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薪酬考核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确认 201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东日	董事长	现任	12.57	否
郝建波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1.27	否
路恩斌	董事	现任	42.60	否
赵东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7.12	否
杨秀凤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41.47	否
刘安成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0.44	否
冯圣玉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秦怀武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王玉亮	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彭国锋	监事	现任	13.24	否
孙奎发	监事	现任	52.61	否
张文龙	监事	现任	11.50	否
刘钦章	监事	离任	19.66	否
合计	--	--	340.48	--

注：以上职务为2015年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